电话:010-83251716 E-mail:zqrb9@zqrb.sina.net 2023年 11月 24日 星期五

江苏艾森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

(上接 C5 版)

433.3916	根据发行价格确定的承诺 认购战略配售总量占本次 发行数量比(%)	19.67		
1,241.1418	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上发行 数量(万股)	528.8000		
600.0000	网下每笔拟申购数量下限 (万股)	100.0000		
0.5000				
61,759.44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本次发行重要日期				
2023年11月27日 (T日)9:30-15:00	网上申购日及起止时间	2023年11月27日 (T日)9:30-11:30、 13:00-15:00		
2023年11月29日 (T+2日)16:00	网上缴款日及截止时间	2023年11月29日 (T+2日)日终		
	1,241.1418 600.0000 0.5000 61,759.44 本次发行 2023年11月27日 (T日)9:30-15:00	433.3916 认购品略配售总量占本次		

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郑重提示广大投资者注意 投资风险,理性投资,认真阅读本公告及在2023年11月24 日(T-1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艾 森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 上市投资风险特别公告》(以下简称"《投资风险特别公 告》")。

本公告仅对股票发行事宜扼要说明,不构成投资建议。 投资者欲了解本次发行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 2023 年 11 月 17 日(T-6 日)刊登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的《江 苏艾森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 创板上市招股意向书》(以下简称"《招股意向书》")。发行人 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在此提请投资者特别关注《招股意向 书》中"重大事项提示"和"风险因素"章节,充分了解发行人 的各项风险因素,自行判断其经营状况及投资价值,并审慎 做出投资决策。发行人受政治、经济、行业及经营管理水平的 影响,经营状况可能会发生变化,由此可能导致的投资风险 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本次发行股票的上市事宜将另行公告。

一、初步询价结果及定价

江苏艾森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 币普通股(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 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 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3]2062号)。发行人 股票简称为"艾森股份",扩位简称为"艾森股份",股票代码 为"688720",该代码同时用于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及网下申 购,本次发行网上申购代码为"787720"。

本次发行采用战略配售、网下发行和网上发行相结合 的方式进行。

(一)初步询价情况

1、总体申报情况

日)9:30-15:00。截至 2023 年 11 月 22 日(T-3 日)15:00,保 荐人(主承销商)通过上交所业务管理系统平台(发行承销 业务)(以下简称"业务管理系统平台")共收到 346 家网下 投资者管理的8,084个配售对象的初步询价报价信息,报价 区间为 15.41 元 / 股 -41.25 元 / 股, 拟申购数量总和为 4,574,630 万股。配售对象的具体报价情况请见本公告"附 表:投资者报价信息统计表"。

2、投资者核查情况

根据 2023 年 11 月 17 日(T-6 日)刊登的《江苏艾森半 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 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安排及初步询 价公告》")公布的参与初步询价的网下投资者条件,经保荐 人(主承销商)核查,有6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9个配售对 象未按要求提供审核材料或提供材料但未通过保荐人(主 承销商)资格审核;15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31个配售对象 属于禁止配售范围;有1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7个配售对 象未在询价开始前提交定价依据和建议价格或价格区间。 以上 22 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共计 47 个配售对象的报价已 被确定为无效报价予以剔除,对应拟申购数量总和为27,280 万股。具体参见附表"投资者报价信息统计表"中被标注为 "无效报价"的部分。

剔除以上无效报价后,其余344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 8,037个配售对象全部符合《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规定 的网下投资者的条件,报价区间为15.41元/股-41.25元/ 股,对应拟申购数量总和为4,547,350万股。

(二)剔除最高报价情况

1、剔除情况

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依据剔除上述无效报价后 的询价结果,按照拟申购价格由高到低进行排序并计算出 每个价格上所对应的累计拟申购总量后,同一拟申购价格 上按配售对象的拟申购数量由小到大、同一拟申购价格同 一拟申购数量的按申报时间由晚至早、同一拟申购价格同 一拟申购数量同一申购时间上(申购时间以上交所互联网 交易平台记录为准)按业务管理系统平台自动生成的配售 对象顺序从后到前的顺序排序,剔除拟申购总量中报价最 高部分的申购,剔除的拟申购量不低于符合条件的所有网 下投资者拟申购总量的 1%。当拟剔除的最高申报价格部分 中的最低价格与确定的发行价格相同时,对该价格上的申 报可不再剔除。剔除部分不得参与网下申购。

经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一致,将拟申购价 格高于 36.13 元 / 股(不含 36.13 元 / 股)的配售对象全部剔 除;拟申购价格为36.13元/股的配售对象中,申购数量低

于 500 万股(不含 500 万股)的配售对象全部剔除。以上共计 剔除93个配售对象,对应剔除的拟申购总量为45,650万股, 占本次初步询价剔除无效报价后申报总量 4,547,350 万股的 1.0039%。剔除部分不得参与网下申购。具体剔除情况请见 "附表:投资者报价信息统计表"中备注为"高价剔除"的部

2、剔除后的整体报价情况

剔除无效报价和最高报价后,参与初步询价的投资者为 337家,配售对象为7,944个,全部符合《发行安排及初步询 价公告》规定的网下投资者的参与条件。本次发行剔除无效 报价和最高报价后剩余报价拟申购总量为 4,501,700 万股, 网下整体申购倍数为战略配售回拨前网下初始发行规模的

剔除无效报价和最高报价后, 网下投资者详细报价情 况,具体包括投资者名称、配售对象信息、拟申购价格及对应 的拟申购数量等资料请见"附表:投资者报价信息统计表"。

剔除无效报价和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剩余报价信息

类型	报价中位数(元/股)	报价加权平均数(元/股)
网下全部投资者	31.1900	31.2542
公募基金、社保基金、养老金、年金基金、保 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投资者资金	31.1700	31.2565
基金管理公司	31.1500	31.3541
保险公司	31.3600	31.2114
证券公司	30.8900	30.8329
财务公司	-	-
期货公司	31.7000	31.7368
信托公司	30.0000	29.9000
合格境外投资者	32.3400	31.7400
其他(含私募基金管理人和期货公司资产管理子公司)	31.1700	31.1680

(三)发行价格的确定

在剔除无效报价以及最高报价部分后,发行人与保荐人 (主承销商)根据网下发行询价报价情况,综合评估公司合理 投资价值、可比公司二级市场估值水平、所属行业二级市场 估值水平等方面,充分考虑网下投资者有效申购倍数、市场 情况、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 价格为 28.03 元 / 股。本次确定的发行价格不超过剔除最高 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 高报价后通过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 "公募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以下简称"社保基金")、基 本养老保险基金(以下简称"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和职业 年金基金(以下简称"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 办法》等规定的保险资金(以下简称"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 投资者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孰低值 31.1700 元 / 股。相关 情况详见 2023 年 11 月 24 日(T-1 日)刊登的《投资风险特 别公告》。

此发行价格对应的市盈率为:

- 1、79.57 倍(每股收益按照 2022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 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期间为 2023 年 11 月 22 日(T-3 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归属于母公司 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 2、128.64 倍(每股收益按照 2022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 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 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 3、106.09 倍(每股收益按照 2022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 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归属于母公 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 4、171.51 倍(每股收益按照 2022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 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 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本次发行价格确定后发行人上市时市值为 24.70 亿元, 发行人 2022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扣除 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为1,440.33万元,营业收入为 32,376.63万元。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 第2.1.1条第(四)项、第2.1.2条第(一)项规定的上市标准:

"预计市值不低于人民币 10 亿元,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 正且累计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或者预计市值不 低于人民币 10 亿元,最近一年净利润为正且营业收入不低 于人民币1亿元"。

(四)有效报价投资者的确定

根据《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规定的有效报价确 定方式,拟申报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格 28.03 元 / 股,符合发行 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事先确定并公告的条件,且未被高价 剔除的配售对象为本次发行的有效报价配售对象。

本次初步询价中,11 家投资者管理的 86 个配售对象申 报价格低于本次发行价格 28.03 元 / 股,对应的拟申购数量 为 50,900 万股,详见附表中备注为"低价未入围"部分。

因此,本次网下发行提交了有效报价的投资者数量为 326家,管理的配售对象个数为7,858个,对应的有效拟申购 数量总和为 4,450,800 万股, 为战略配售回拨前网下初始发 行规模的 3,607.20 倍。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名单、拟申购价格 及拟申购数量请参见本公告"附表:投资者报价信息统计 表"。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可以且必须按照本次发行价格参与

保荐人(主承销商)将在配售前对有效报价投资者及管 理的配售对象是否存在禁止性情形进行进一步核查,投资者 应按保荐人(主承销商)的要求进行相应的配合(包括但不限 于提供公司章程等工商登记资料、安排实际控制人访谈、如 实提供相关自然人主要社会关系名单、配合其它关联关系调 查等),如拒绝配合或其提供的材料不足以排除其存在上述 禁止性情形的,保荐人(主承销商)将拒绝向其进行配售。

(五)与行业市盈率及可比上市公司估值水平比较

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 (GB/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为"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 子设备制造业"(C39),截至2023年11月22日(T-3日),中 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C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 制造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为32.87倍。

主营业务与发行人相近的可比上市公司市盈率水平具 体情况如下:

	证券简称	2022年扣非前 EPS (元/股)	2022年扣非后 EPS (元/股)	T-3 日股票 收盘价 (元/股)	对应的静态 市盈率 (扣非前)	对应的静态 市盈率 (扣非后)
300236.SZ	上海新阳	0.17	0.36	37.44	220.40	105.12
688019.SH	安集科技	3.04	3.03	168.53	55.39	55.57
300655.SZ	晶瑞电材	0.16	0.11	10.86	66.14	99.38
688359.SH	三孚新科	-0.35	-0.39	72.50	-	-
平均	Ŕ	-	-	-	113.98	86,69

数据来源: Wind 资讯, 数据截至 2023 年 11 月 22 日(T-3 日)。 注 1:市盈率计算可能存在尾数差异,为四舍五人造成。

注 2: 2022 年扣非前 / 后 EPS=2022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 / 后归母净利润/T-3日总股本,均值计算不含三孚新科。

本次发行价格 28.03 元 / 股对应的发行人 2022 年扣除 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摊薄后市盈率为 171.51 倍,高于中 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发行人所处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 态市盈率 32.87 倍, 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静态市盈率平均水 平,存在未来发行人股价下跌给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险。发 行人和主承销商提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审慎研判发行定 价的合理性,理性做出投资。

二、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股票种类

本次发行的股票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 面值 1.00 元。

(二)发行数量和发行结构

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 2,203.3334 万股,占发行后公司总 股本的比例为25.00%,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公司股东不进 行公开发售股份。本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为8,813.3334万

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为440.6666万股,占发行总 规模的 20.00%,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已于 规定时间内全部汇至保荐人(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本 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 433.3916 万股,占发行总数量的 19.67%, 初始战略配售股数与最终战略配售股数的差额 7.2750 万股将回拨至网下发行。

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发行 数量为 1,241.1418 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 量的 70.12%; 网上发行数量为 528.8000 万股, 占扣除最终战 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29.88%。最终网下、网上初始发行 合计数量 1,769.9418 万股,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 回拨情况确定。

(三)发行价格

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评 估公司合理投资价值、可比公司二级市场估值水平、所属行 业二级市场估值水平等方面,充分考虑网下投资者有效申购 倍数、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 本次发行价格为 28.03 元 / 股。

(四)募集资金

发行人本次募投项目预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 71,076.83 万元。按本次发行价格 28.03 元 / 股和 2,203.3334 万股的新股发行数量计算,若本次发行成功,预计 发行人募集资金总额 61,759.44 万元, 扣除约 7,309.72 万元 (不含税)的发行费用后,预计募集资金净额 54,449.71 万元 (如有尾数差异,为四舍五入所致)。

(五)网上网下回拨机制

本次发行网上网下申购将于 2023 年 11 月 27 日(T 日) 15:00 同时截止。网上、网下申购结束后,发行人和保荐人(主 承销商)将于 2023 年 11 月 27 日(T 日)根据网上网下申购 总体情况决定是否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和网上发行的规模 进行调节。回拨机制的启动将根据网上投资者初步有效申购

网上投资者初步有效申购倍数 = 网上有效申购数量 / 回拨前网上发行数量。

有关回拨机制的具体安排如下:

1、网上、网下均获得足额认购的情况下, 若网上投资者 初步有效申购倍数未超过50倍的,将不启动回拨机制;若网 上投资者初步有效申购倍数超过50倍但低于100倍(含) 的,应从网下向网上回拨,回拨比例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 量的 5%;网上投资者初步有效申购倍数超过 100 倍的,回拨 比例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10%;回拨后无限售期的网 下发行数量原则上不超过本次公开发行无限售期股票数量 的80%;本款所指的公开发行股票数量指扣除战略配售股票 数量后的网下、网上发行总量;

2、若网上申购不足,可以回拨给网下投资者,向网下回 拨后,有效报价投资者仍未能足额申购的情况下,则中止发

3、在网下发行未获得足额申购的情况下,不足部分不向 网上回拨,中止发行。

在发生回拨的情形下,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及 时启动回拨机制,并于 2023 年 11 月 28 日(T+1 日)在《江苏 艾森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 板上市网上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以下简称"《网上 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中披露。

(六)限售期安排

本次发行的股票中,网上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 期安排,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之日起即可流

网下发行部分采用比例限售方式,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

其获配股票数量的 10%(向上取整计算) 限售期限为自发行 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即每个配售对象获配 的股票中,90%的股份无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上交所上 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10%的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限售期 自本次发行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网下投 资者参与初步询价报价及网下申购时,无需为其管理的配售 对象填写限售期安排,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次发行的网下 限售期安排。发行人与保荐人(主承销商)将于《江苏艾森半 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 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 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中披露本次网下配售 对象获配股数限售情况。上述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已向网 下配售对象送达相应安排通知。

战略配售股份限售安排详见"三、战略配售"。

(七)本次发行的重要日期安排

日期	发行安排
T-6日 (2023年11月17日,周五)	刊登(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招股意向书》(招股意向书提示性公告)等相关公告)文件 网下投资者提交核查文件 网下投资者通过互联网交易平台提交定价依据和建议价格或价格区间(当日1300后) 网下路演
T-5日 (2023年11月20日,周一)	网下投资者提交核查文件 网下投资者通过互联网交易平台提交定价依据和建议价格或价格区间 网下路演
T-4日 (2023年11月21日,周二)	网下投资者提交核查文件(当日中午 12:00 前) 网下投资者在中国证券业协会完成注册截止日(当日中午 12:00 前) 网下投资者通过互联网交易平台提交定价依据和建议价格或价格区间 网下路痕
T-3日 (2023年11月22日,周三)	初步询价日(互联网交易平台),初步询价期间为9:30-15:00 网下投资者通过互联网交易平台提交定价依据和建议价格或价格区间(当日9:30前) 保荐人(主承销商)开展网下投资者核查 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缴纳入购资金
T-2日 (2023年11月23日,周四)	確定发行价格 確定有效抵价投资者及其可申购股数 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确定最终获配数量和比例 刊登(网上路值公告)
T-1 日 (2023年11月24日,周五)	刊登《发行公告》(投资风险特别公告》 网上路演
⊤日 (2023年11月27日,周一)	网下发行申购日(9:30-15:00,当日15:00截止) 网上发行申购日(9:30-11:30,13:00-15:00) 确定是否启动回拨机制及网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 网上申购配号
T+1 日 (2023年11月28日,周二)	刊登(网上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网上申购据号抽签 确定网下初步配售结果
T+2日 (2023年11月29日,周三)	刊登(阿下初步配售结果及阿上中签结果公告) 阿下发行孫鹿投资者徵款、认购资金到帐截止1600 阿上中签投资者缴纳认购资金(投资者确保资金账户在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
T+3 日 (2023年11月30日,周四)	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网上网下资金到账情况确定最终配售结果和包销金额
T+4 日 (2023 年 12 月 1 日 ,周五)	刊登《发行结果公告》〈招股说明书》〈招股说明书提示性公告〉

注:1、T 日为网上网下发行申购日;

2、上述日期为交易日,如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本次发行,保荐 人(主承销商)将及时公告,修改本次发行日程;

3、如因上交所互联网交易平台系统故障或非可控因素导致网 下投资者无法正常使用其互联网交易平台进行初步询价或网下申 购工作,请网下投资者及时与保荐人(主承销商)联系。

(八)拟上市地点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九)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三、战略配售 (一)参与对象

本次发行中,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的选择在考虑《管 理办法》、《实施细则》、投资者资质以及市场情况后综合确 定,主要包括以下三类:

(1)参与跟投的保荐人相关子公司:华泰创新投资有限 公司(以下简称"华泰创新");

(2) 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专项资产管理计 划:华泰艾森股份家园 1 号科创板员工持股集合资产管理计 划(以下简称"家园1号资管计划"),管理人为华泰证券(上 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证券资管");

(3)与发行人经营业务具有战略合作关系或长期合作愿 景的大型企业或其下属企业:天津京东方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京东方创投"或"其他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

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名单和缴款金额情况如下:

序号	投资者名称	类型	缴款金额(万元)
1	华泰创新	参与跟投的保荐人相关子公司	6,000
2	家园1号资管计划	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专项资产 管理计划	6,060
3	京东方创投	与发行人经营业务具有战略合作关系或长 期合作愿景的大型企业或其下属企业	3,000
合计			15,060

截至本发行公告披露之日,上述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 均已与发行人分别签署战略配售协议。关于本次参与战略配 售的投资者的核查情况详见 2023 年 11 月 24 日(T-1 日)公 告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江苏艾森半导体材料 股份有限公司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专项核查报告》和《广 东华商律师事务所关于江苏艾森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之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 者专项核查之法律意见书》。

(二)获配结果

2023年11月23日(T-2日),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 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28.03元/ 股,本次发行总规模约为61,759.44万元。

(下转 C7 版)